

##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得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商议通过：

提名章丽红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要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得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洁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要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得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邵丽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要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得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文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要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得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卓飞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要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得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

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最低人数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